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班級經營計畫報告書

110.9.25

一年1班導師劉雅莉

一、個人教育理念

- 1. 尊重個別差異,鼓勵學生適性發展。
- 2. 傾聽學生的心聲,加強師生溝通。
- 3. 培養學生對自己負責,並且尊重他人的態度。
- 4. 鼓勵學生在學習方面多方思考, 勇於嘗試。

二、班級經營目標

- 1. 重視生活暨人格教育,培養孩子負責、守時、有禮貌等良好生活習慣。
- 2. 鼓勵學生養成積極、進取的學習態度,讓孩子在團體的生活學習尊重他人、與人 合作。
- 3. 強化師生、親師、親子良好互動模式。
- 4. 增進同學們彼此的情感,能夠互相安慰與鼓勵。
- 5. 加強同學彼此間欣賞對方的優點,建立和諧的班級氣氛。

三、作息與常規

- 1. 早上到校時間為 7:30(40)(50), 16:00 放學。
 - (1) 週一、三、四、五,校方登記到校時間為7:50,累積5次登記未到,施以正向輔導管教。經通知仍未完成公共服務時數或屢勸不聽者,依行為事實記錄於學生德行評量日常生活表現之評定記載。
 - (2) 週二朝會,校方登記到校時間為7:40,未在時間到校者,施以正向輔導管教。
- 2. 上課鐘響後未進教室,10分鐘內登記遲到,遲到累計10次處以警告乙次,超過10分鐘則登記為曠課,曠課累計7次處以警告乙次。
- 3. 早自習會有安排晨考,又7:30分以後,學校會有秩序評分,為了讓孩子能夠<u>養成</u> 良好的讀書習慣,以及提昇班級的榮譽,所以請提醒您的孩子能7:30以前到校。
- 4. 晚自習為放學後自由參加,地點在本校教學區一樓教室,時間為 18:00-21:30。 留校晚自習除了可以讓孩子養成固定的讀書習慣之外,還可以激勵他們的讀書動力,請多鼓勵孩子參加。
- 5. 請假規則:

事假:請事先附家長證明並填寫好假單請假。

病假:當天請<u>家長</u>親自於 8 點前來電或簡訊告知,並於三日內攜帶 <u>病假證明</u>及假單辦妥請假手續。

定期考試當天與前三日請假需檢附公立醫院就醫證明。

6. 每位孩子都有安排打掃工作,為了有乾淨舒適的讀書環境,以及養成同學負責任 的態度,會提醒同學做好打掃的工作。

四、重要行事與活動

- 1. 第一次期中考-10/13、14;第二次期中考-12/2、3;期末考-1/18、19、20。 *期中考成績單於考試後十天內發回,期末考成績及學期成績於下學期開學時發回,請家長簽章後將回條交回,若未收到煩請來電告知。亦可上網查詢。
- 2. 11/5 校山巡禮, 11/9~11/10 校慶運動會, 11/13 校慶活動, 11/15 補假一天。
- 3. 1/20 休業式, 寒假 1/21(五)~2/10(三), 2/11(四) 開學。
- 4. 1/24 公告補考名單,1/27 補考。

五、家長配合事項

- 1. 高一的學生對於高中的生活,還處於摸索的階段。同儕之間的課業的競爭,社 團活動也吸引學生的參與,需要學習如何規劃時間,與培養良好的讀書習慣。
- 2. 了解成績考查辦法,督促孩子自我管理。高中三年須修滿 160 學分,含必修學分 120 學分(核心課程 48 學分)以上,選修 40 學分以上。
- 3. 請假事宜請務必配合,孩子的安全問題需要家長與老師之間共同留意。
- 發現孩子在情緒管理或是情感方面有任何問題,請務必與老師或是學校輔導室 聯絡。
- 5. 提醒孩子手機及行動載具的使用規定,早自習與上課時間勿使用,除經過老師的同意之外。也請不要帶貴重物品到校,避免遺失。
- 6. 請不定時上網查看學校首頁各處室最新消息,留意學校的各項動態。
- 7. 班費以班級代辦費為主。

六、導師聯絡資訊:(02)27535968-312(辦公室),0919116673(手機)

電子郵件: 0315@sssh.tp.edu.tw

七、任課老師暨聯絡電話

科目	老師(分機)	科目	老師(分機)
國文	方美霞老師(332)	英文	楊舒涵老師(320)
數學	劉雅莉老師(312)	歷史	陳定揚老師(342)
地理	江紹瑜老師(341)	化學	呂嘉興老師(350)
生物	蔡和蓁老師(351)	資訊科技	陳涵櫻老師(363)
音樂	呂盷儒老師(365)	體育	陳萩慈老師(260)
閱讀理解	郭冠琦老師(331)	生涯規劃	黄千慈老師(219)
輔導	黃千慈老師(219)	學創人員	崔宇鋐老師(259)